

##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明东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增强公司核心团队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更好地调动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实现公司发展规划目标，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股权激励计划规范运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其他人员，均为公司正式在职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

办法》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解决资金周转问题，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市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公司在授信额度内贷款无需担保，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贷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解决资金周转问题，公司及子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及汇丰银行境外分行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 India 申请等值人民币 1.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不超过 36 个月，公司在授信额度内贷款无需担保，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贷款由公司提供担保。

3、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解决资金周转问题，公司及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调整额度，申请等值人民币 6 亿元授信额度，其中 4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为不超过 36 个月，公司在授信额度内贷款无需担保，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贷款由公司提供担保；其中 2 亿元为票据池额度，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以公司及子公司入池票据质押，为票据池内全部共享企业提供担保。

上述有关申请授信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需要，解决资金周转问题，公司为子公司

提供担保属于可控范围，无重大风险。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合法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的行为。

本议案在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融资性备用信用证及保函的议案》**

1、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申请开立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第三方融资性保函，用于为公司在印度设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海外融资提供担保，单笔保函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2、公司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开立不超过 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融资性备用信用证/保函，用于为公司在印度设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代开融资性备用信用证/保函提供担保，单笔备用信用证/保函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上述有关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融资性备用信用证及保函，主要是为了加强公司海外业务拓展，加快全球化布局的脚步，风险可控，公司应加强对海外控股子公司的监管，做好风险管理工作。

本议案在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伊之密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17 日